

使用条款

甲方：上海云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05 号虹梅商业广场 902-903 室

鉴于：

甲方拥有的一系列自主研发的 RPA 软件机器人产品，乙方希望甲方向乙方许可使用上述产品。

第一条 许可软件

甲方许可乙方使用按现状下提供软件的可用功能，该许可为不可转让的、不可分许可的及非独占的。

第二条 许可期限

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向乙方许可使用本协议约定的产品，有效期至乙方提前 90 日通知甲方终止使用许可产品或甲乙双方已终止本协议。

第三条 许可限制

1、乙方仅能在乙方办公场所内且是乙方控制的服务器上使用、存储软件。

2、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包括但不限于（1）将软件及其修改或衍生作品再销售、授权、转租、分许可、再许可给任何第三方或让第三方接触；（2）对软件进行反编译、反汇编、反向工程、分解拆卸及从事其他任何试图获得软件源代码的行为；（3）删除、减少、阻止或修改该软件中的云扩科技或其供应商的任何声明；（4）通过软件，干扰或试图干扰其他用户、主机或网络；（5）以违反法律的任何方式使用该软件或发布破坏性信息。

3、甲方授权给乙方的软件中可能包含开源软件，乙方对开源软件的使用应遵守相应开源协议规定并保留开源软件中原有的许可声明和版权、专利、商标情况等标识。

4、软件中某些部分可由用户选择使用由第三方提供的技术。本协议中未授予乙方与第三方提供的任何部分或与第三方技术有关的任何许可或授权。若为使用软件而有必要使用第三方技术，乙方应从第三方取得相应的许可或授权。

5、本协议期限内，甲方可能发布软件更新版本，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通知乙方并提供更新版，但甲方无义务必须提供乙方上述更新版及维护和支持。

第四条 知识产权

1、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精神权、邻接权及其衍生作品的上述权利；商标服务标记和商号权；商业秘密；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以及其他工业财产权；域名；计算机软件，以及其他原因而产生的知识产权（比如衍生产生）。

2、甲方对软件及其可能提供给乙方的软件及其中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益归甲方所有。

乙方不得删除软件中的关于软件的任何版权等声明或通知。

3、未经甲方提前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软件进行修改、篡改或进行二次开发。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完成的对软件的修改以及基于软件形成的衍生作品，就修改部分及衍生作品及其中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其中的知识产权，归属甲方所有。

4、除本协议明确规定外，本协议未通过任何明示，默示或其他方式授予知识产权项下包括专利或版权中的任何权利。

第五条 保证

1、甲方按现状提供软件，乙方理解为软件进行维护更新所造成的停机时间。甲方并未就软件的准确性、可靠性、完整性、适销性、特定目的性或非侵权性，向乙方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声明或保证，且不对乙方使用、参考软件而引起的任何损害承担任何责任。除了向乙方交付的软件外，甲方不因本协议对乙方产生其他任何义务和责任。

2、甲方不提供与任何开源软件有关的或软件中可能使用的，集成的或与共同提供的第三方技术有关的任何保证。

第六条 赔偿

1、甲方为乙方提供软件并许可使用，不视为双方之间形成代理、保证等法律关系。

2、乙方必须保护甲方免于遭受因乙方未能遵守本协议约定，或未经授权使用软件，对软件进行修改或形成衍生作品产生的任何索赔，赔偿，损失和责任。

第七条 保密条款

1、保密信息：指一方向另一方提供、披露的，或一方所知悉或接触到的另一方的本协议所许可的软件、所有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非公开信息。其不包括：已成为公开信息，而接收方对此并无过错；披露时接收方已经知晓的信息；接收方从第三方合法获得的信息，且未附加保密的义务；接收方并未使用保密信息，而自行研发获得的信息；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披露或使用的信息。

2、未经披露方允许，接受保密信息的一方必须对所接触到的对方的保密信息进行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进行披露，如果就特定事宜需要进行对外公开，需事先双方同意并书面确认。

3、接收方对披露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本协议履行完毕后，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接收方应按披露方要求退还或者删除披露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

4、此保密条款在本协议终止后继续有效，直至保密信息被披露方公开。

第八条 不可转让性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本合同以外第三方。

第九条 协议期限与终止

1、本协议有效期限自许可期限到期之日起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延长本协议期限。

2、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协议期限可提前终止：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的；乙方若有违反本协议任何约定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

3、本协议终止时，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归还或删除与软件及与软件有关的任何文件，并向甲方书面确认乙方已经完成上述行为。

第十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协议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纠纷或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纠纷或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上海云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